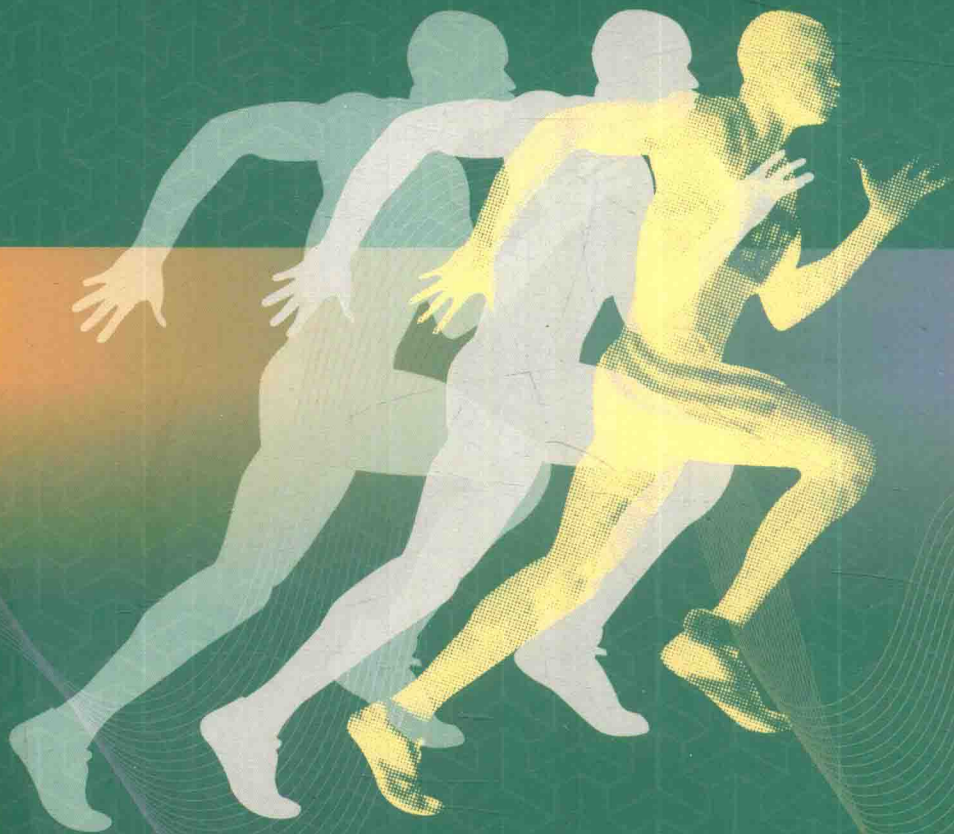

田·径·竞·赛 组织 与 裁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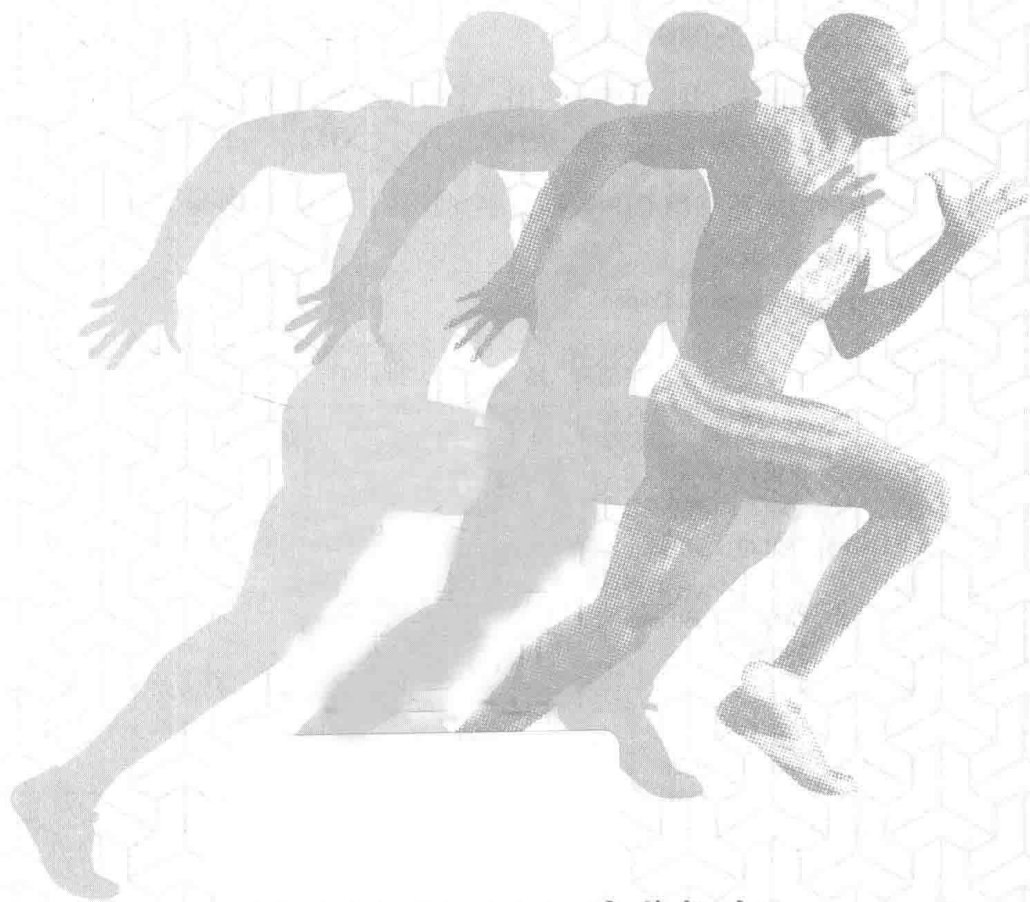
常生 —— 主编



高等教育出版社

田·径·竞·赛 组织与裁判

常生 —— 主编



高等教育出版社·北京

内容提要

本书全面介绍了田径比赛的组织与裁判方法,并力求纳入近年来国内外学者在田径竞赛组织与裁判领域的最新研究成果,努力使本书体现科学性、系统性、可读性和实用性。全书分为七章,主要包括田径竞赛组织与官员,检录、赛后控制中心与现场指挥工作,径赛裁判工作,田赛裁判工作,全能、竞走和外场裁判工作,竞赛秘书组工作,场地器材组工作等。本书在编写的体例上也作了创新,主要是以田径竞赛组织和裁判工作作为编写主线,并加入相关的常用竞赛规则,试图使读者在学习和使用中更为便捷。在本书正文之后增加了附录部分,摘录选编了国家体育总局颁布的田径运动员技术等级标准等参考资料。本书还采用了二维码技术,采用扫描二维码查阅部分竞赛规则等相关资料。本书可作为体育专业学生和师范院校学生的教材使用,是组织省市级田径运动会和学校田径运动会及基层比赛的重要参考指导资料,对于广大体育教师和参加田径裁判晋级考试者也具有重要的参考指导价值。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田径竞赛组织与裁判 / 常生主编. --北京: 高等教育出版社, 2019.4

ISBN 978-7-04-051374-5

I. ①田… II. ①常… III. ①田径运动-运动竞赛-组织 ②田径运动-运动竞赛-裁判法 IV. ①G8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9) 第 038454 号

田径竞赛组织与裁判

Tianjing Jingsai Zuzhi yu Caipan

策划编辑 郭 恒 责任编辑 郭 恒 封面设计 赵 阳 版式设计 童 丹
插图绘制 于 博 责任校对 张 薇 责任印制 尤 静

出版发行	高等教育出版社	网 址	http://www.hep.edu.cn
社 址	北京市西城区德外大街 4 号		http://www.hep.com.cn
邮政编码	100120	网上订购	http://www.hepmall.com.cn
印 刷	廊坊十环印刷有限公司		http://www.hepmall.com
开 本	787 mm × 960 mm 1/16		http://www.hepmall.cn
印 张	22.25		
字 数	330 千字	版 次	2019 年 4 月第 1 版
购书热线	010-58581118	印 次	2019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咨询电话	400-810-0598	定 价	56.00 元

本书如有缺页、倒页、脱页等质量问题,请到所购图书销售部门联系调换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物料号 51374-00

编 委 会

主 编

常 生 南通大学体育科学学院 教授、博士 博士生导师

编写成员 (以姓氏笔画为序)

冯晓东 首都体育学院 副教授 硕士生导师

石 宏 中山大学体育部 教授、硕士 硕士生导师

李建英 山西大学体育学院 教授、博士 博士生导师

吕季东 上海财经大学体育部 教授、博士 硕士生导师

杨 军 河南大学体育学院 教授、博士 博士生导师

郭立亚 西南大学体育学院 教授 博士生导师

徐清泉 南通大学体育科学学院 副教授、硕士

袁 林 吉林体育学院 教授、硕士 硕士生导师

储志东 南京师范大学体育科学学院 教授 博士生导师

谭 进 成都体育学院 副教授

前 言

田径运动是最古老的体育运动项目之一，又是人类不断挑战极限的竞技活动，也是现代竞技体育中最重要的、最富吸引力的和影响最大的竞技运动项目之一。在奥运会比赛中，田径是所有项目中设单项最多、奖牌数最多的比赛项目。在竞技体育界有“得田径者得天下”之说。原国家体育总局局长伍绍祖曾为田径运动管理中心题词：田径是运动之本之母之源。而田径竞赛组织和裁判工作则是田径运动的重要组成部分，对推动田径运动的发展具有举足轻重的作用。

为了进一步提高田径竞赛组织管理水平和裁判执裁能力，我们组织编写了这本《田径竞赛组织与裁判》。本书以中国田径协会审定的《田径竞赛规则》（2018—2019）为主要参考依据，结合我国田径运动竞赛组织与裁判工作的实际，特别是各级各类学校田径运动会的组织裁判实际情况编著而成。

参加本书的编写人员都是具有国际级和国家级裁判员称号的优秀高校教师，曾多次在奥运会、亚运会、全运会等国际国内重大比赛中执裁，从事田径竞赛组织和裁判工作数十年，具有极其丰富的实践经验和深厚的理论造诣。

本书共分为7章，具体分工如下：常生（第一章），储志东、谭进、常生（第二章），袁林、常生（第三章），冯晓东、李建英、杨军、石宏、常生（第四章），郭立亚、常生（第五章），吕季东、徐清泉、常生（第六章），李建英、杨军、常生（第七章）。常生对全书进行了统稿。本书全面介绍了田径比赛的组织与裁判方法，并力求纳入近年来国内外学者在田径竞赛组织与裁判领域的最新研究成果，力求在内容上体现科学性、系统性、可读性和实用性。本书的编写体例上也作了较大的变化，主要是以田径竞赛组织和裁判工作作为编写的主线，并加入相关的常用国际田联规则，试

图使读者在学习和使用中更为便捷。在本书正文之后增加了附录部分，摘录选编了国家体育总局颁布的田径运动员技术等级标准等参考资料。本书还采用了二维码技术，采用扫描二维码查阅部分竞赛规则等内容。本书可作为体育专业学生和师范院校学生的教材使用，是组织省市级田径运动会和学校田径运动会的重要参考资料，对于广大体育教师和参加田径裁判晋级考试也具有重要的参考指导价值。

在本书的编写过程中，作者参考了大量国内外田径竞赛裁判方面的文献并引用了部分资料，张亮、魏梦娇、汪燕、王鑫等参加了本书的资料整理和校对等工作，在此一并表示衷心感谢。鉴于时间仓促及编写组水平所限，书中可能有疏漏和不足之处，恳请广大读者在使用过程中提出宝贵意见，以便再版时修订。

常 生

2019年1月

目 录

第一章 田径竞赛组织与官员	1
第一节 田径竞赛组织工作	3
第二节 国际官员、管理官员和竞赛官员	23
第三节 赛事总管	34
第四节 裁判长	38
第五节 田径比赛常用通则	58
思考题	69
第二章 检录、赛后控制中心、现场指挥和风速测量工作	71
第一节 检录工作	73
第二节 赛后控制中心工作	78
第三节 现场指挥工作	83
第四节 仲裁委员会工作	87
第五节 风速测量工作	91
思考题	95
第三章 径赛裁判工作	97
第一节 发令裁判工作	99
第二节 终点裁判工作	114
第三节 人工计时裁判工作	126
第四节 终点摄影计时裁判工作	133
第五节 检查裁判工作	140
思考题	162
第四章 田赛裁判工作	163
第一节 田赛常用通则	165
第二节 跳跃高度项目裁判工作	173

第三节 跳跃远度项目裁判工作·····	191
第四节 投掷项目裁判工作·····	206
思考题·····	244
第五章 全能、竞走和外场裁判工作·····	245
第一节 全能的裁判工作·····	247
第二节 竞走的裁判工作·····	259
第三节 越野跑、山地跑、野外赛跑的组织和裁判工作·····	271
第四节 马拉松赛跑的组织和裁判方法·····	280
思考题·····	293
第六章 竞赛秘书组工作·····	295
第一节 竞赛秘书组工作·····	297
第二节 竞赛秘书组的赛前工作·····	298
第三节 竞赛秘书组的赛中工作·····	318
第四节 竞赛秘书组的赛后工作·····	324
思考题·····	332
第七章 场地器材组工作·····	333
第一节 场地器材组工作概况·····	335
第二节 场地器材组的赛前工作·····	336
第三节 场地器材组的赛中工作·····	338
第四节 场地器材组的赛后工作·····	339
思考题·····	342
田径运动员技术等级标准·····	343
主要参考文献·····	347



第一章

田径竞赛组织与官员

本章导读

通过本章学习,使学生能够全面了解田径运动竞赛的组织工作方案、竞赛规程的制订、竞赛经费预算编制、竞赛管理流程、主要工作方法和田径竞赛中主要官员的工作职责等;初步掌握赛事总管、裁判长的设置,以及工作任务、工作方法和工作流程等。

第一节 田径竞赛组织工作

一、田径运动会组织方案

(一) 确立运动会的指导思想

根据当前社会、经济、文化发展趋势的需要对体育竞赛的要求,明确指出举办运动会的性质、目的、意义,使运动会成为促进社会文化发展的途径之一。

(二) 确立组织领导机构

提出由有关领导和相关职能部门负责人组成运动会组织委员会及其人员名单。

(三) 拟定运动会实施方案

实施方案一般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 (1) 运动会名称、日期、地点。
- (2) 参加比赛办法。
- (3) 竞赛项目设置及比赛方法。
- (4) 录取名次及奖励办法。
- (5) 评选活动内容、标准及办法。
- (6) 运动会经费预算及收支办法。
- (7) 开、闭幕式组织方案。
- (8) 大型活动或表演的形式、内容、规模及组织方案。

已拟定的运动会组织方案应由相关领导研究审定后,召开组委会及办事机构人员会议,按组织方案要求布置落实各项工作内容,由办事机构各职能部门具体分工实施。在承办省、直辖市以上级别的田径运动会时,当

地体育主管部门应事先就运动会经费来源、场地器材、竞赛组织、接待条件等各方面情况提出可行性意见，并向当地政府领导汇报，同意后方可承接举办比赛的任务。在决定承办运动会任务后，由体育主管部门将组织方案和工作计划（其中包括接待规模、食宿安排、竞赛组织、场地器材、宣传报道、安全保卫、交通车辆等有关事宜），提交由政府领导组织召开的组委会扩大会议研究讨论，由政府领导统一协调，明确任务和要求，取得各相关政府部门的支持与配合，由运动会组委会常务办事机构具体指导检查、督促落实。

（四）田径运动会筹备工作流程

为保证工作计划按步骤进行，使各工作部门、各裁判组之间协调配合，进展顺利，可根据实际情况设计工作流程，按照工作流程组织、安排、实施各项工作（图 1-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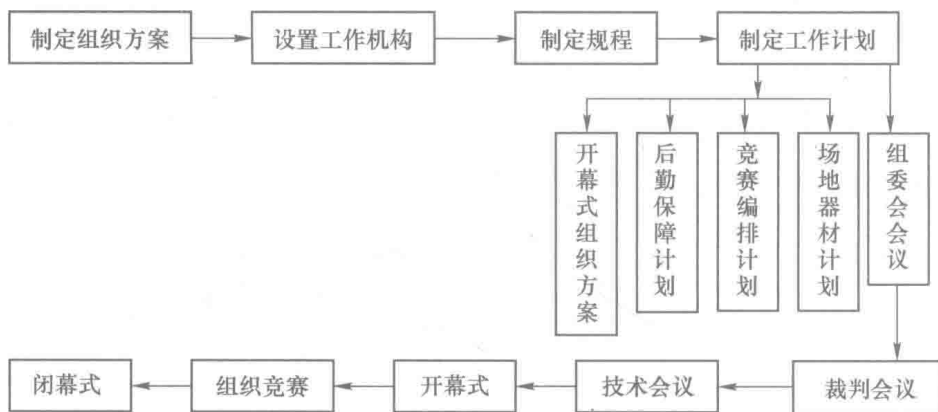


图 1-1-1 田径运动会筹备工作流程示例

（五）申办竞赛的程序

1. 提交书面申请报告

申办单位根据主办单位的要求，提前半年至一年以上，向主办单位提交包括以下内容的申报报告：

(1) 申办单位的申请信, 内容包括比赛时间、地点、规模、范围、水平等。

(2) 承办单位的裁判力量及组织管理能力。

(3) 申办单位为承办比赛所能提供的场地、食宿、交通、通讯等条件。

(4) 申办单位的比赛和训练场地图。

2. 承办比赛必须具备的条件

(1) 有举办相应级别和规模比赛的组织水平和能力。

(2) 有符合比赛要求的场地和器材、各种功能用房和网络通信的条件。

(3) 有符合主办单位要求的等级裁判员。

(4) 能提供良好的训练、食宿、交通、通讯、保安、医疗等条件。

(5) 赛后 10 天内, 能将比赛总结、秩序册、成绩册及有关资料交回主办单位。

二、竞赛的管理

(一) 主办单位和承办单位

主办单位具体负责比赛竞赛工作, 负责制定规程、通知等有关比赛文件, 并对规程、规定、通知等比赛文件拥有解释权。承办单位应按照主办单位颁发的各种有关竞赛文件及法规, 组织和管理田径竞赛, 可直接向各参赛单位发出有关接待方面的补充通知。承办单位应认真贯彻执行国家颁发的有关竞赛工作的文件精神 and 大会组织委员会确定的有关规定。

(二) 比赛的组织机构和主要会议

1. 组织委员会

赛区设立组织委员会, 下设办公室、竞赛处、新闻宣传处、安全保卫处、场地器材处、后勤接待处等部门。组织委员会负责赛区的全面工作, 保证严格履行申办协议, 确保比赛顺利进行。

2. 仲裁委员会

仲裁委员会是竞赛的仲裁机构，在组织委员会的领导下独立工作。仲裁委员会人选由主办单位和承办单位选聘3人、5人或7人组成。

3. 组委会会议

由组织委员会成员、各部门负责人、技术代表、仲裁委员会主任、技术官员代表、领队、赛事总管参加。负责会议通报、研究赛区准备工作及赛区“体育道德风尚奖”的评选工作等。

4. 技术会议

由技术代表、技术官员、仲裁委员、赛事总管、各队主教练参加。其任务是宣布有关竞赛事宜，确认参赛运动员名单以及其他相关技术事项。

5. 裁判员会议

由技术官员、全体裁判员和相关志愿者等参加。其任务是进行思想动员，裁判员分工、业务培训、实习，统一判罚尺度，旨在提高裁判员的思想业务水平。技术代表一般也需要参加裁判员会议。

三、运动队参加比赛规定（对参赛单位或个人的规定）

（一）对运动队的规定

（1）参加比赛的各代表队必须遵守有关体育竞赛法规、政策、规定，执行组委会各项规章制度。各队应按照竞赛规程要求报名参赛，准确填写报名表各项内容。

（2）凡出现因填写报名表时笔误等自身原因造成的错误、项目填报不全、报错项目和运动员年龄前后不相同等情况，责任自负。

（3）报名时每队必须指定一人担任领队职务，全面负责该队在赛区的各项工作。

（4）报名后，如弃权需按有关规定交纳弃权费。

（5）结合田径竞赛，各队应认真做好思想工作，组织队与队之间进行经验交流，切磋技艺，互相学习，积极为提高田径运动水平，加强科学管

理，深化训练体制改革献计献策。

(6) 在各种交流活动中，要自尊自爱，讲文明、懂礼貌、守纪律，服从命令，听从指挥，充分体现运动员、教练员良好的精神风貌。

(7) 比赛进行时，不参加该场比赛的运动员、教练员和工作人员应到指定地点就座，不准进入比赛场地。

(二) 对运动员的规定

(1) 应严格遵守《运动员守则》，刻苦学习，全面发展，为锻炼成为社会主义事业的建设者和接班人而努力。

(2) 要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为振兴中华作贡献。

(3) 积极参加运动训练，尊重教练，认真完成运动训练任务，努力提高竞技运动水平。

(4) 在去赛区参赛时，应携带好大会规定的各种证件。比赛中要赛出风格，赛出水平，做到胜不骄，败不馁，尊重裁判，服从裁判。在训练和比赛中严禁使用不正当的方法和手段谋取成绩。

(5) 当广播员介绍到自己的姓名以及上台领奖时，应有礼貌地向观众举手示意。领奖时运动员应穿本单位统一、整洁的服装。

(6) 运动员佩戴号码必须依其原样，不得以任何形式剪裁、折叠或遮挡。在长距离项目中，可在号码布上打孔以利于空气流通，但不得在号码布文字或数字上打孔。

(7) 放弃比赛的运动员只有提供组委会任命或批准的医疗官员所认可的医疗证明书，方可作为该运动员在确认结束后或在上一轮比赛结束后放弃比赛的充分理由。但该运动员可以参加第二天以后的其他项目的比赛。放弃比赛包括不认真参赛。有关裁判长应判定何为不认真比赛，并必须在正式的成绩中作相应的注释。全能中各个单项比赛除外。

(8) 运动员应该对自己的身体健康及自身的医疗监督负责。参加国际比赛的运动员，国际田联（包括其会员协会、部门主管、官员、雇员、志愿者、合同商或者经纪人）对该运动员在法律规定的范围内丢失财物、受

伤或受损害，以及任何与其参加国际比赛所产生的后果免责。

（三）对教练员的规定

（1）刻苦钻研业务，了解和掌握新的训练经验、技术和战术，不断提高自身的业务水平、理论水平和指导训练水平。

（2）应从难从严、从实战出发，进行科学训练，认真制订训练计划，努力督促运动员完成训练任务。

（3）关心运动员的学习与生活，为他们解决实际困难。

（4）教练员之间要互相学习，互相支持，团结协作。

（5）在赛区要当好“三员”——运动员政治思想工作的辅导员，训练和竞赛的指挥员，遵守大会纪律的宣传员。在临场指挥中，要注意控制自己和运动员的情绪，不以错误的言行诱发运动员、观众闹事。严禁罢赛。

（6）认真参加技术会议，并将会议精神及时、准确地传达到全体运动员，以保证切实贯彻执行。

（7）做好运动员比赛过程中的技术统计工作，及时总结经验。

（8）运动员与其教练员应在比赛区域外相互交流。为便于这种交流，并且不干扰比赛进行，在靠近每一田径比赛地点最近的看台上应该给参赛运动员的教练员保留座位。

（四）对领队的规定

（1）全面负责队内工作，要带头遵守大会的各项规定，及时发现和解决好队内的各种问题。

（2）要做好全队的政治思想工作，教育运动员做到“五尊重”——尊重领导、尊重教练、尊重裁判、尊重对方、尊重观众。

（3）要将组委会或其他机构部门提出的各项要求和规定，及时准确地传达给所有人员，组织全队人员学习和执行，并及时向大会反映队内的各种问题，力争妥善处理和解决问题。

四、裁判员管理规定

(一) 田径裁判员的职能

田径裁判员是为田径竞赛工作,为田径竞赛活动服务的专门人才。只有围绕田径竞赛才能发挥出田径裁判员的全部才干。田径裁判员在竞赛中既是规则的执行者和赛场的执法者,又是竞赛的组织者和管理者,同时还是宣传员和服务员。正是由于这种多重身份,决定了他们在竞赛中有下列多项职能。

1. 组织竞赛的职能

组织竞赛是田径裁判员的重要职能之一。运动竞赛是一种有组织、有计划的体育运动比赛活动,它需要有专门人员在赛前做出计划、安排与准备。在比赛中也需要专门人员去组织运动员进行有秩序且公正的竞赛。田径竞赛的以上特点尤为突出,这是因为田径竞赛项目多、参赛人数多、竞赛时间集中。所以,在赛前对竞赛工作要有十分周密的考虑,做出详尽的计划。对各项目的竞赛顺序,对每名运动员出场的次序,对场地器材的准备都要事先做出细致周到的安排。这些赛前大量组织工作的重担,自然落到了田径裁判员的肩上。

田径裁判员组织竞赛的职能,还体现在比赛时的组织工作上。在比赛时,田径裁判员将按照田径规则的要求,按照既定的计划和程序,依据秩序册的规定,有条不紊地组织运动员进入赛场,进行有秩序的公正的竞赛。竞赛成绩的汇总及公布,又是竞赛中另一种形式的组织工作。这些组织工作都属于田径裁判员的职能范围,也是他们最基本、最重要的工作之一。

2. 执行规则的职能

执行规则是田径裁判员又一个最重要的职能。规则的贯彻执行也是裁判工作的核心所在。田径裁判员执行规则的职能包括:在比赛过程中,裁判员对自身规范化的要求,对运动员行为规范的监督与检查;对规则贯彻执行及其监督检查;对竞赛成绩计量和评定;对胜负名次评定等。与任何竞赛一样,田径竞赛同样离不开规则。虽然有规则可依,但若没